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

工程合同包1(限小壕兔耳林村四组)

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施工单位：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目 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二、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4
三、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5
四、工程质量保修书	22
五、安全生产合同	24
六、廉政合同	26
七、保证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28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 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承包人(全称): 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

2. 工程地点: 榆阳区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年5月28日(以监理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年6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玖仟伍佰贰拾捌元伍角贰分 (¥379528.5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肆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正本贰份，副本贰份。

发包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610802436690997B

地 址: 榆林大道苏庄则路口南100米

邮政编码: 719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912-3884140

传 真: 0912-388414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602MAB3C0CT9J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农垦花园北、西沙渠西汇兴花园小区9幢1单元1202室

邮政编码: 719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18909123550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账 号: 2710015101201000008973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 有关工程会议记录、纪要
2. 协议书
3. 协议补充条款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中标通知书
7. 投标书、招标补遗和修正、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8. 招标文件
9. 图纸
10. 有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 榆林锦宸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公路专业丙级；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规范、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专用1.1.1.10条款标准。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7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二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双方另行通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双方另行通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双方另行通知；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双方另行通知；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双方另行通知。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方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规划红线为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开工前5天，发包人负责协调，承包人自行完成施工场地及道路的开通工作。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 施工期间政策、法规性调整本工程按文件规定执行。

(2) 施工中出現施工圖紙與工程量清單特征描述不符的，由承包人按新的項目特征提出綜合單價，發包人確認。

(3) 因工程量清單漏項或因現場簽證、設計變更引起新增加的工程量清單項目：

① 工程量按實計算，合同價款進行調整；

② 合同中已有適用的綜合單價，按合同已有的綜合單價確定；

③ 合同中只有類似於的綜合單價，可以參照類似的綜合單價確定；

④ 合同中没有適用或類似的綜合單價，由承包人提出適當的綜合單價，發包人確認后執行。

⑤ 如雙方不能達成一致的，雙方可提請工程所在地工程造價管理機構進行咨詢或按合同約定的爭議或糾紛解決程序辦理。

(4) 承包人中標的措施項目費為合同價款的組成部分。

(5) 承包人應加強防洪、防汛等工作，并承担因對此類事件處置不力而產生的額外費用。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①、现场工程质量、进度的签认权；_____

②、现场变更量的认可权；_____

③、工程进度付款的认可权；_____

④、协调现场各方关系。_____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按照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发包人派驻工程师发现施工质量问题，可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实施发包人派驻工程师意见后向其提出复工要求，发包人派驻工程师同意后继续施工。

发包人派驻工程师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现承包人的管理人员、施工人员不称职或不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时，有权书面向承包人提出要求撤换不称职的人员。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7天内撤换，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移交水准点、坐标点。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纸及工程施工验收标准全郭资料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肆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交工验收后三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形式。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双方另行确定。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李宁;

身份证号: 510812199009103250;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陕 26116179916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陕交安 B21G04114;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农垦花园北、西沙渠西汇兴花园小区9幢1单元1202 室;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负责项目的实施。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每周在工地不得少于5天, 外出3天以上必须取得发包人的许可。离开现场须向发包人现场代表或主管领导请假; 施工期间, 未经发包人同意, 项目经理不许更换。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工程开工2天前。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 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只能更换一次, 如更换后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 仍不能胜任本职工作, 发包人有解除合同的权利; 其他专业工程师不称职, 发包人和工程师也可以提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更换合格人员。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由发包人批准,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 每次请假时间不得超过3天(且不得同时请假),发
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在施工现
场期间,必须指定适合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代表履行其全部职责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设备、人员进场至验收交付使用前
由承包人负责保修,无其他特殊要求,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详见委托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详见委托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详见委托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项目，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6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6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非发包人原因的安全事故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双方另行通知;
- (2) _____;
-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行业规范要求和发
包人需求确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按有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各项工程设计原则上不予变更。如因设计原因确需变更的,要上报甲方审
批。经甲方和监理签证后方可施工。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工程量按实计算，合同价款进行调整；②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③合同中只有类似于的综合单价，可以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④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综合单价，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2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1) 施工期间政策、法规性调整以及政府造价部门发布的相关文件调整，材料价格根据施工期间榆林市建筑业综合服务中心发布的《榆林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调整。

(2) 施工过程中出现施工图纸与工程量清单特征描述不符的，由承包人按新的项目特征提出综合单价，发包人确认。

(3) 因工程量清单漏项或因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引起新增加的工程量清单项目；

①工程量按实计算，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②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

③合同中只有类似于的综合单价，可以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

④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综合单价，发包人确认后执行。

⑤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双方可提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进行咨询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或纠纷解决程序办理。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双方另行商议。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根据上级资金及区级配套资金安排，除材料预付款30%外，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按承包人每月完成的工程量，由监理审核、发包人确认后，向承包人支付当月工程进度款的70%，工程完工验收后支付该项目安排的全部上级资金及区级配套资金。剩余资金待决算审计完毕后申请尾留款，并一次性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承包人必须每月25日(如遇星期六、日，延至下周一)将当月实际完成的各部位的已完工程量报告送交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应于承包人递交已完工程量报告后7日内进行确认并完成发包人审核工作。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 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3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缺陷期满按通用条款。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因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承包人事故质量引起的事故，报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质量保修书是竣工验收的申请报告的组成部分。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所附的格式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应当与本条款书上述约定内容一致，承包人在递交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报告的同时，将质量保修书一并报送监理人。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小时内。

16.1 发包人违约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双方另行确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
确定。

(7) 其他: _____。

19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6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双方另行确定。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双方确定另行确定。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 _____/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6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同意。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2)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承包人(全称): 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为保证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全部内容。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保修范围的内容为本合同确定的施工范围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土建工程为 / 年,屋面防水工程为 年;
- 2、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为 ;
- 3、供热及供冷为 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 4、室外的上下水和小区道路等市政公用工程为 年;
- 5、其他约定: 该工程项目为两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3%,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3%。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 (大写)。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零。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14天内，将剩余保修金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各分项保修期满后分别付清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承包人(公章)：陕西龙霍盛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郭藏藏

附件2: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

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出现的工伤、死亡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协议一式四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乙方：陕西龙渠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附件3: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乙方义务

-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乙方：陕西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

附件4:

保证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榆阳区农村公路管理站:

由我公司承建的榆阳区2024年度农村公路水毁抢修(维修改造)工程合同包1(小壕兔耳林村四组)已开工,为切实保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我公司对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农民工工资的支付事项作如下郑重承诺:

1、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劳动部《工资支付暂行规定》、《陕西省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规定》(试行),榆林市有关农民工工资文件精神以及合同文件等有关规定,并按相关规定雇佣和使用农民工,依法和农民工签订劳务合同。

2、保证如期、足额支付工资,并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

3、按劳务合同约定标准支付农民工工资,不低于当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

4、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等行为,除按有关合同条款接受罚款外,同意发包人代扣相关费用,并由我单位承担因此而引发的法律、经济等一切责任。同意将本企业列入黑名单,不得参与榆阳区农村公路管理站任何工程建设。

承诺人(单位): 陕西龙耀昌盛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法人代表):

